

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2005 年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〇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6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间: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

目录

内容	页码
重要提示.....	1
第一章 基金简介.....	3
第二章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5
第三章 管理人报告.....	7
第四章 托管人报告.....	9
第五章 审计报告.....	10
第六章 财务会计报告.....	11
第七章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21
第八章 基金份额持有人情况.....	25
第九章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25
第十章 重大事件揭示.....	25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	27

第一章 基金简介

一、基金基本资料

1、基金名称:	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简称:	国泰金象保本
3、基金交易代码:	020006
4、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5、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11月10日
6、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7,725,683.98份
7、基金合同存续期:	无限期
8、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无
9、上市日期:	无

二、基金产品说明

1、投资目标:	在保证本金安全的前提下,力争在本基金保本期结束时,实现基金资产的增值。
2、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固定比例组合保险(CPPI, Constant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技术和基于期权的组合保险(OBPI, Option-Based Portfolio Insurance)技术相结合的投资策略。通过量化的资产类属配置达到本金安全。用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现金净流入来冲抵风险资产组合潜在的最大亏损,并通过投资可转债及股票等风险资产来获得资本利得。
3、业绩比较基准:	以与保本期同期限的3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4、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投资品种。

三、基金管理人

1、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浦项商务广场31楼
3、邮政编码:	200122
3、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700号港泰广场22-23楼
4、邮政编码:	200001
5、国际互联网址:	www.gtfund.com
6、法定代表人:	陈勇胜
7、总经理:	李春平
8、信息披露负责人:	丁昌海
9、联系电话:	021-23060282
10、传真:	021-23060283
11、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四、基金托管人

- | | |
|------------|---|
| 1、名称：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2、注册地址： |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
| 3、办公地址： |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
| 4、邮政编码： | 100818 |
| 5、国际互联网址： | http://www.bank-of-china.com |
| 6、法定代表人： | 肖钢 |
| 7、信息披露负责人： | 宁敏 |
| 8、联系电话： | 010—66594977 |
| 9、传真： | 010—66594942 |
| 10、电子邮箱： | tgxxpl@bank-of-china.com |

五、信息披露

- | | |
|--------------------------|---|
| 1、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 《上海证券报》 |
| 2、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
联网网址： | http://www.gtfund.com |
| 3、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 | 上海市延安东路700号港泰广场22-23楼 |

六、其他有关资料

- | | |
|-------------|-----------------------|
| 1、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 |
| 名称： |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8楼 |
| 2、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 |
| 名称：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注册中心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延安东路700号港泰广场22-23楼 |

第二章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一、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项目	2005年	2004年
1	基金本期净收益	14,387,986.75元	1,469,147.42元
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	0.0268元	0.0019元
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收益	1,676,086.51元	1,284,576.93元
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收益	0.0037元	0.0020元
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52,189,688.05元	657,941,955.67元
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0元	1.003元
7	基金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	2.63%	0.19%
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19%	0.30%
9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50%	0.30%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4年11月10日，2004年度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期间为2004年11月10日至200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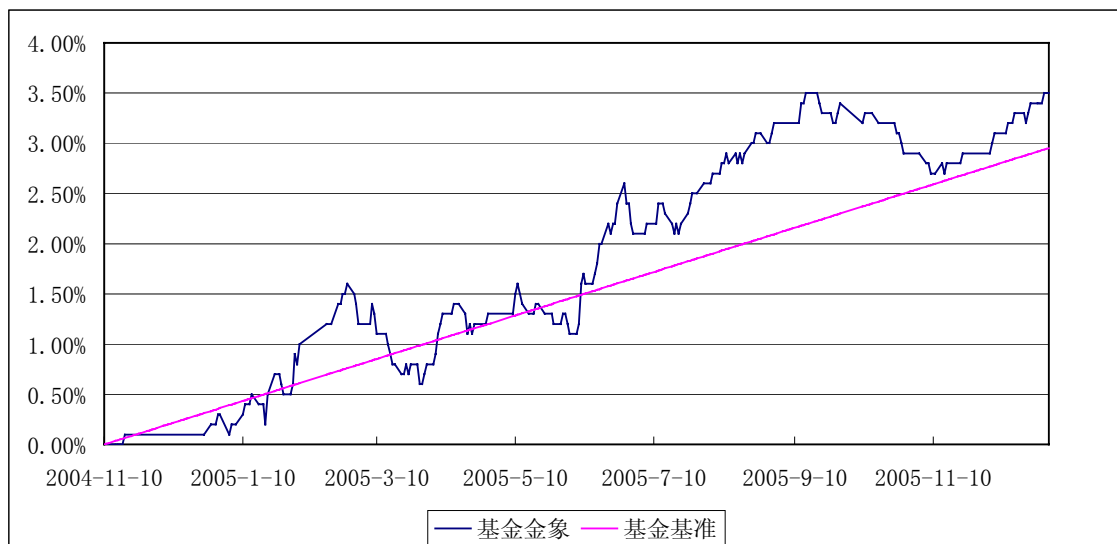
二、基金净值表现

1、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0%	0.06%	0.65%	0	-0.55%	0.06%
过去六个月	1.27%	0.07%	1.31%	0	-0.04%	0.07%
过去一年	3.19%	0.09%	2.59%	0	0.60%	0.09%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3.50%	0.09%	2.95%	0	0.55%	0.09%

2、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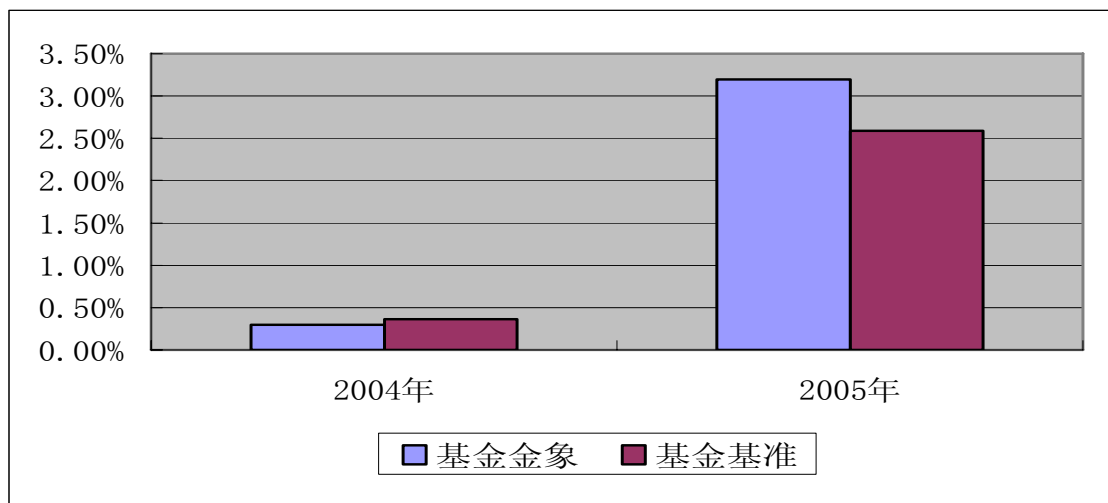
国泰金象保本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
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4年11月10日至2005年12月31日)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各类债券、股票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60%，投资股票的资产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3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在完成三个月建仓期后至今，各项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3、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比较：

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史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2004年图示的指标计算期间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11月10日至2004年12月31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每年的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单位：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备注
2005年	0.250	
2004年11月10日-12月31日	-	
合计	0.250	

第三章 管理人报告

第一节：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介绍

一、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3月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1.1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设有分公司。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4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金泰、基金金鑫、基金金盛、基金金鼎，以及5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2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以及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等。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2004年获得社保基金委托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社保基金投资组合。

二、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何旻，男，FRM，英国伦敦政治经济学院(LSE)金融经济学硕士(MSc in Finance and Economics)，9年证券从业经历。1998年加盟国泰基金管理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开发部行业研究员、综合研究小组(包括债券研究)负责人，基金管理部、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第二节：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了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与解释

本基金在2005年净值增长率为3.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为2.59%，本基金年度净值增长率超过业绩比较基准0.60%。

2005年对国债市场来说，是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一年，其走势和涨幅可能会成为今后几年投资者津津乐道的话题。整个2005年中，除第四季度市场曾经出现一个月调整外，在其他时间都是涨多跌少。出现如此波澜壮阔行情，是市场资金极度宽裕的结果。商业银行的股份制改革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加上人民币汇率制度变化，使得大量资金涌入债券市场。同时，第一季度央行降低准备金利率的政

策，颠覆了债市原有的收益率水平，像一根导火索完全点燃了一年的债券牛市行情。在2005年242个交易日里，交易所债券收益率曲线下降了近200个基点。中期债券的下降幅度最大，其次是长期债券，整个曲线的凸度降低。

在过去的一年里，本基金在投资过程中遵守了CPPI策略和OBPI策略的基本原则。在股票投资方面，出于年初对股票市场并不乐观的判断，一直保持较低的股票投资比例，重点放在精选个股上。债券投资方面，采取了久期匹配和积极投资相结合的策略，对组合中70%的债券进行剩余期限和保本期限的匹配，用10%左右的资金，基于对市场利率和宏观经济的分析判断，对债券进行积极投资。在全年四个季度中，转债投资保持在8%左右的比例，基本选取了股债平衡型的品种。

第四节：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等的简要展望

展望2006年，国债和转债市场充满了机会。整个宏观经济在2006年会有所放缓，CPI指数在0.5%的低位徘徊。企业融资的渠道得到拓宽，银行的资金将继续充足。市场上一个较为重要的不确定因素来自于央行的公开市场操作力度，如果央行采取持续紧缩市场流动性的策略，那么将会影响整个市场的平均上涨幅度。总体来看，国债市场的涨幅较2006年将略为减小，品种间将延续2005年第4季度的趋势出现分化，上涨的品种主要会集中在中长期的品种上。转债市场同样将会出现明显分化。在前两个季度中，重要的盈利来源是那些股改方案有利于转债持有人的品种。鉴于以上判断，今年的投资策略将是提高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减少国债金融债主动投资，略微缩短组合久期，增加企业债比例，在转债投资上把握个别品种的股改带来的投资机会。

第五节：基金内部监察报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体系的同时，加强日常监察力度，推动内控体系和制度措施的落实；在加强对基金投资运作和公司经营管理的合规性监察方面，通过实时监控、定期检查、专项检查等方式，及时发现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本期内重点开展的监察稽核工作包括：

- 1、开展对公司各项业务的日常监察业务，对公司内部不当业务行为和风险隐患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查处，提前防范，确保投资管理、基金销售和后台运营等业务领域的稳健合规。

- 2、进一步优化公司内控体系，更新完善内控制度和业务流程，推动全员自我风险管理和风险控制责任制，并进行持续监督，跟踪检查执行情况。

- 3、注重加强对员工行为规范和职业素养的教育与监察，并通过开展法规学习活动等形式，提升员工的诚信规范和风险责任意识。

2006年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继续以“诚信勤勉为投资人服务”为宗旨，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和风险控制工作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并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防范风险的基础上，确保基金资产的规范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利益，争取以更好的收益回报基金份额持有人。

第四章 托管人报告

本托管人依据《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与《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2004年11月10日起托管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国泰金象保本基金”或“本基金”）的全部资产。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其他相关规定，出具本托管人报告。

1、本托管人在托管国泰金象保本基金期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其他有关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的职责，不存在损害国泰金象保本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1) 本托管人履行安全保管基金资产的全部资产的职责，保证基金资产与自有资产等非基金资产严格分开，维护基金的独立账户，与本托管人的其他业务和其他基金的托管业务实行了严格的分账管理。严格复核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各项费用和基金的应得利益，确保基金资产的完整。

(2) 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包括本基金在股票一级市场、股票二级市场、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以及银行间国债市场的交易等，本托管人严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执行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及时、准确地完成了本基金的各项资金清算交割。本托管人对于本基金的任何资产的运用、处分和分配，均具备正当依据。

(3) 本托管人对与基金资产相关的重大合同原件、因履行基金托管人职责而生成或收悉的记录基金业务活动的原始凭证、记账凭证、基金账册、交易记录等有妥善的保管。

2、本托管人在2005年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其他有关法规、《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对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泰金象保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

(1) 其在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和其他有关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托管协议的规定；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 其对于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购、赎回等重要事项的安排符合基金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的规定。

(3) 本托管人如实、及时、独立地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本基金投资运作方面的报告。

3、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3月24日

第五章 审计报告

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泰金象保本基金”)200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2005年度的经营业绩表和基金净值变动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国泰金象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基金管理人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如会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国泰金象保本基金200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汪棣

中国 上海

2006年3月13日

注册会计师：薛竞

第六章 财务会计报告

第一节：基金会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200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附注	2005年12月31日	2004/11/10-2004/12/31
银行存款	6(1)	9,383,591.03	185,253,037.72
清算备付金		91,425.08	-
交易保证金		237,492.52	25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35,622.39	-
应收利息	6(2)	4,392,174.43	3,152,334.27
股票投资市值	6(3)	43,876,803.20	38,875,003.64
其中：股票投资成本		42,862,476.49	38,417,636.32
债券投资市值	6(3)	402,624,066.08	339,979,577.25
其中：债券投资成本		399,828,709.57	339,857,315.66
权证投资市值		-	-
其中：权证投资成本		-	-
买入返售证券		-	100,000,000.00
资产总计		462,141,174.73	667,509,952.88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8,309,547.97	8,092,283.09
应付赎回款		351,213.60	186,714.12
应付赎回费		95,012.60	100,732.08
应付管理人报酬		476,175.81	798,080.73
应付托管费		79,362.66	133,013.45
应付佣金	6(4)	39,512.84	7,173.74
其他应付款	6(5)	343,661.20	250,000.00
预提费用	6(6)	257,000.00	-
负债合计		9,951,486.68	9,567,997.21
持有人权益：			
实收基金	6(7)	447,725,683.98	656,041,649.47
未实现利得	6(8)	2,787,917.56	615,729.27
未分配收益		1,676,086.51	1,284,576.93
持有人权益合计		452,189,688.05	657,941,955.67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总计		462,141,174.73	667,509,952.88

二、经营业绩表及收益分配表

经营业绩表
2005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05年度	2004/11/10-2004/12/31
一、收入		22,418,864.21	3,042,150.29
1、股票差价收入	6(9)	-553,874.78	49,703.75
2、债券差价收入	6(10)	6,297,221.36	-
3、权证差价收入		630,848.13	-
4、债券利息收入		13,836,949.61	480,728.27
5、存款利息收入		764,166.00	542,151.54
6、股利收入		348,562.17	-
7、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183,432.67	1,305,359.44
8、其他收入	6(11)	911,559.05	664,207.29
二、费用		8,030,877.46	1,573,002.87
1、基金管理人报酬		6,601,552.75	1,325,145.04
2、基金托管费		1,100,258.87	220,857.50
3、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49,116.00	2,500.00
4、其他费用	6(12)	279,949.84	24,500.33
其中：信息披露费		200,000.00	-
审计费用		57,000.00	-
三、基金净收益		14,387,986.75	1,469,147.42
加：未实现利得	6(8)	3,230,054.31	579,628.91
四、基金经营业绩		17,618,041.06	2,048,776.33

基金收益分配表
2005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05年度	2004/11/10-2004/12/31
本期基金净收益		14,387,986.75	1,469,147.42
加：期初基金净收益		1,284,576.93	-
加：本期损益平准金		-2,781,358.50	-184,570.49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12,891,205.18	1,284,576.93
减：本期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6(13)	11,215,118.67	-
期末基金净收益		1,676,086.51	1,284,576.93

三、基金净值变动表

基金净值变动表
200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05年度	2004/11/10-2004/12/31
一、期初基金净值	657,941,955.67	803,489,881.73
二、本期经营活动：		
基金净收益	14,387,986.75	1,469,147.42
未实现利得	3,230,054.31	579,62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7,618,041.06	2,048,776.3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基金申购款	1,335,315.25	4,925.00
基金赎回款	-213,490,505.26	-147,601,627.39
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212,155,190.01	-147,596,702.39
四、本期向持有人分配收益：		
向基金持有人分配收益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1,215,118.67	-
五、期末基金净值	452,189,688.05	657,941,955.67

第二节：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本基金的基本情况

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试点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发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4]166号文）批准，于2004年11月10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为无限期，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11月10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803,489,881.73份基金单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有关基金设立等文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文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对象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会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2004年7月1日起施行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如主要会计政策所述的基金行业的实务操作约定而编制。

(2) 会计年度: 为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报告期为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

(3)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单位为元。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除股票投资、债券投资、权证投资按市值计价外, 所有报表项目均以历史成本计价。

(5) 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① 股票投资: 上市交易的股票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估值日无交易的, 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首次公开发行但未上市的股票, 按成本估值; 由于配股和增发形成的暂时流通受限制的股票, 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② 债券投资: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国债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估值日无交易的, 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企业债券及可转换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 估值日无交易的, 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未上市流通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按成本估值。

③ 权证投资, 从获赠确认日起到卖出日或行权日止, 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该权证投资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未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包括配股权证)按公允价值估值。

④ 实际投资成本与估值的差异计入“未实现利得”科目。

⑤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 基金管理公司可综合考虑市场成交价、市场报价、流动性、收益率曲线等多种因素, 并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 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6) 证券投资的成本计价方法:

证券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出售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

①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成交总额和相关费用)入账。收到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 于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卖出股票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逐日结转成本。

② 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 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 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 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 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买入贴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 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 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

算。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③权证投资：获赠权证(包括配股权证)在确认日，按持有的股数及获赠比例计算并记录增加的权证数量。本基金至今尚未发生主动投资权证的交易。

(7) 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和摊销期限：

待摊费用核算已经发生的、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五位，应分摊计入本期和以后各期的费用。在实际受益期间（一年内）按直线法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8) 收入确认和计量：

①股票差价收入：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入账。

②债券差价收入：卖出上市债券，应于成交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并按应收取的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和相关费用的差额入账；卖出非上市债券，应于实际收到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并按应收取的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③权证差价收入：于卖出权证成交日按卖出权证成交总额与其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④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⑤存款利息收入：按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利息确认。

⑥股利收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于除息日确认。

⑦买入返售证券收入：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入账。

⑧其他收入：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①基金管理人报酬：根据《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2%的年费率计提入账。

②基金托管费：根据《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入账。

③卖出回购证券支出：在该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入账。

④其他费用：发生的其他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五位的，即发生的其他费用大于基金净值十万分之一，应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待摊或预提计入基金损益。发生的其他费用如果不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五位的，即发生的其他费用小于基金净值十万分之一，应于发生时直接计入基金损益。

(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①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

②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③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上期亏损后，方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

- ④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份基金份额的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 ⑤如果基金当期出现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 ⑥基金收益分配比例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 ⑦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少一次，至多分配四次，成立不满3个月，收益可不分配；
 - ⑧全年合计的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本基金年度已实现净收益的90%；
 - ⑨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 为处理对基金财务状况及基金运作有重大影响的事项而采取的其他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
- (1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理由、影响数或影响数不能合理确定的理由：无。
- (13)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无。

三、税项

(1) 印花税

根据财税字[2005]11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对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资产买卖股票在2005年1月23日前按2%的税率征收印花税，自2005年1月24日起按1%的税率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8]55号文、财税字[2001]61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以及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的征税范围，不征收营业税；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

(3)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8]55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以及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4) 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税字[2005]102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自2005年6月13日起，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暂减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

(5) 根据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报告期末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五、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二) 关联方交易

1、本报告期末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交易。

2、关联方报酬

(1) 基金管理人报酬

①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2%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2\%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人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②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并于次月前五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③在本报告期内，基金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管理费共6,601,552.75元，其中已支付基金管理人6,125,376.94元，尚余476,175.81元未支付。2004年11月10日至2004年12月31日共计提管理费1,325,145.04元，已全部支付。

(2) 基金托管费

①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②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并于次月前五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③本报告期内，基金应支付基金托管人托管费共1,100,258.87元，其中已支付基金托管人1,020,896.21元，尚余79,362.66元未支付。2004年11月10日至2004年12月31日共计提托管费220,857.50元，已全部支付。

(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及回购交易(单位：元)

	2005年		2004年11月10日-2004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	债券回购	债券投资	债券回购	
	成交金额	成交金额 利息支出	成交金额	成交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银行	265,111,015.36	-	-	-	-

(4)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基金托管人于2005年12月31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9,383,591.03元(2004年：185,253,037.72元)。本年度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720,714.82元(2004年：542,151.54元)。

(5)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机构在本报告期末及2004年12月31日未发生持有本基金情况。

六、本基金会计报表重要项目说明（单位：元）

（一）银行存款：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9,383,591.03	185,253,037.72
定期存款	-	-
合计	<u>9,383,591.03</u>	<u>185,253,037.72</u>

（二）应收利息：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6,574.17	194,999.86
应收清算备付金利息	41.10	-
应收债券利息	4,385,496.86	2,920,762.97
应收价差保证金利息	62.30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36,571.44
合计	<u>4,392,174.43</u>	<u>3,152,334.27</u>

（三）投资估值增值按投资类别分别列示如下：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	1,014,326.71	457,367.32
债券投资	2,795,356.51	122,261.59
合计	<u>3,809,683.22</u>	<u>579,628.91</u>

（四）应付佣金：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933.48	859.18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6,579.36	6,314.56
合计	<u>39,512.84</u>	<u>7,173.74</u>

(五) 其他应付款: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席位保证金	250,000.00	250,000.00
应付债券利息的税金	93,661.20	-
合计	343,661.20	250,000.00

(六) 预提费用: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预提审计费用	57,000.00	-
预提信息披露费	200,000.00	-
合计	257,000.00	-

(七) 实收基金:

	2005年	2004/11/10-2004/12/31
期初数	656,041,649.47	803,489,881.73
加: 本期因申购的增加数	1,312,297.70	4,920.08
减: 本期因赎回的减少数	209,628,263.19	147,453,152.34
期末数	447,725,683.98	656,041,649.47

(八) 未实现利得:

	投资估值增值	未实现利得平准金	合计
2004年11月10日	-	-	-
本期净变动数	579,628.91	-	579,628.91
加: 本期申购	-	-1.21	-1.21
减: 本期赎回	-	-36,101.57	-36,101.57
2004年12月31日	579,628.91	36,100.36	615,729.27
本期净变动数	3,230,054.31	-	3,230,054.31
加: 本期申购	-	6,766.75	6,766.75
减: 本期赎回	-	1,064,632.77	1,064,632.77
2005年12月31日	3,809,683.22	-1,021,765.66	2,787,917.56

(九) 股票差价收入:

	2005年	2004/11/10-2004/12/31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78,112,565.76	10,533,525.64
减: 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78,516,106.49	10,474,938.72
应付佣金总额	150,334.05	8,883.17
股票差价收入	-553,874.78	49,703.75

注: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2004年度未发生因获得股权分置改革中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

(十) 债券差价收入:

	2005年	2004/11/10-2004/12/31
卖出债券成交总额	1,139,449,637.49	-
减: 卖出债券成本总额	1,117,588,704.44	-
应收利息总额	15,563,711.69	-
债券差价收入	6,297,221.36	-

(十一) 其他收入:

	2005年	2004/11/10-2004/12/31
赎回费收入	911,264.45	664,207.29
新股中签手续费返还	294.60	-
合计	911,559.05	664,207.29

(十二) 其他费用:

	2005年	2004/11/10-2004/12/31
信息披露费	200,000.00	-
审计费用	57,000.00	-
债券账户服务费	16,070.00	-
银行手续费	5,929.69	235.83
交易费用	950.15	22,564.50
开户费	-	900.00
大宗交易证书费	-	800.00
合计	279,949.84	24,500.33

(十三) 本期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2005年	2004/11/10-2004/12/31
第一次收益分配金额	11,215,118.67	-
累计收益分配金额	11,215,118.67	-

七、报告期末流通转让受到限制的基金资产

本基金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流通受限制的基金资产情况如下:

(一) 流通转让受限的证券

1、截至2005年12月31日基金持有的因股权分置改革而停牌的证券明细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停牌日期	年末估值单价(元)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元)	数量(股)	年末成本总额(元)	年末估值总额(元)
方案实施阶段停牌:								
600598	G 北大荒	05/12/07	4.09	06/01/04	3.30	700	3,160.39	2,863.00
110036	招行转债	05/12/19	106.73	06/01/04	116.83	21,000	2,250,527.30	2,241,330.00
合计							2,253,687.69	2,244,193.00

2、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 本基金持有锦州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锦州石化”)

退市股票 150,000 股，按 2005 年 12 月 14 日收盘价每股 4.22 元计算，估值为 633,000.00 元。因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以每股 4.25 元要约收购锦州石化，锦州石化于要约生效日 2005 年 12 月 15 日起终止上市。

（二）估值方法

1、上述“G 北大荒”、“招行转债”已上市，但本基金持有的部分因股权分置改革而停牌。在编制本报表时，根据有关规定，在 2005 年 12 月 31 日按“停牌前估价”进行估值。

（三）受限期限

本基金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上述“G 北大荒”、“招行转债”因股权分置改革而暂时停牌的证券，这些证券将在上市公司完成与流通股股东的沟通协商程序后或在股权分置改革规定的程序结束后复牌。

第七章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总值比例
股票	43,876,803.20	9.49%
债券	402,624,066.08	87.12%
权证	-	-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9,475,016.11	2.04%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35,622.39	0.33%
其他资产	4,629,666.95	1.00%
资产合计	462,141,174.73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863.00	0.00%
B 采掘业	1,972,112.00	0.44%
C 制造业	32,252,074.60	7.13%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1,028,427.16	6.86%
C6 金属、非金属	985,000.00	0.22%
C8 医药、生物制品	238,647.44	0.05%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2,163,000.00	0.48%
G 信息技术业	280,453.60	0.06%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777,800.00	0.61%

I金融、保险业	1,896,000.00	0.42%
J房地产业	-	-
K社会服务业	1,298,500.00	0.29%
L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综合类	1,234,000.00	0.27%
合计	43,876,803.20	9.70%

三、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18	吉化退市	3,764,547	19,425,062.52	4.30%
2	000866	扬子石化	750,000	8,805,000.00	1.95%
3	000715	中兴商业	430,000	2,777,800.00	0.61%
4	600426	G恒升	299,912	2,165,364.64	0.48%
5	600009	G沪机场	150,000	2,163,000.00	0.48%
6	600028	中国石化	423,200	1,972,112.00	0.44%
7	600015	华夏银行	400,000	1,896,000.00	0.42%
8	600832	G明珠	100,000	1,234,000.00	0.27%
9	000898	G鞍钢	250,000	985,000.00	0.22%
10	600008	首创股份	150,000	838,500.00	0.19%
11	000763	锦化退市	150,000	633,000.00	0.14%
12	600054	G黄山	50,000	460,000.00	0.10%
13	600050	中国联通	100,162	280,453.60	0.06%
14	600594	G益佰	18,052	238,647.44	0.05%
15	600598	G北大荒	700	2,863.00	0.00%
		股票投资合计		43,876,803.20	9.70%

四、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一) 报告期内累计买入价值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累计买入金额(元)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50	中国联通	19,459,439.22	2.96%
2	000618	吉化退市	19,243,628.27	2.92%
3	600028	中国石化	17,015,179.68	2.59%
4	000423	东阿阿胶	9,879,432.26	1.50%
5	600011	华能国际	9,734,534.74	1.48%
6	000866	扬子石化	8,785,519.07	1.34%
7	600005	G武钢	8,019,203.04	1.22%
8	600009	G沪机场	8,003,616.98	1.22%
9	600177	雅戈尔	6,771,724.30	1.03%
10	600016	G民生	6,587,614.18	1.00%
11	600019	G宝钢	6,585,794.12	1.00%
12	000858	五粮液	5,500,227.42	0.84%
13	000898	G鞍钢	5,261,241.53	0.80%

14	600054	G 黄 山	4,623,691.26	0.70%
15	600795	国电电力	4,177,567.87	0.63%
16	600258	首旅股份	3,816,214.59	0.58%
17	000715	中兴商业	3,363,395.62	0.51%
18	000983	G 西 煤	3,259,638.08	0.50%
19	000895	双汇发展	2,943,304.89	0.45%
20	600098	G 广 控	2,816,157.77	0.43%

(二) 报告期内累计卖出价值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累计卖出金额(元)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50	中国联通	35,217,751.64	5.35%
2	600028	中国石化	23,004,694.67	3.50%
3	000423	东阿阿胶	9,953,637.93	1.51%
4	600005	G 武 钢	9,176,641.32	1.39%
5	600011	华能国际	8,686,171.17	1.32%
6	600177	雅 戈 尔	6,993,103.29	1.06%
7	600016	G 民 生	6,807,434.46	1.03%
8	600019	G 宝 钢	6,338,121.65	0.96%
9	000858	五 粮 液	5,576,671.92	0.85%
10	600009	G 沪机场	5,514,551.72	0.84%
11	600036	G 招 行	4,803,804.05	0.73%
12	600054	G 黄 山	4,674,649.58	0.71%
13	000898	G 鞍 钢	4,313,002.12	0.66%
14	600795	国电电力	4,111,875.50	0.62%
15	000978	桂林旅游	3,894,011.93	0.59%
16	600886	G 华 靖	3,832,974.72	0.58%
17	600258	首旅股份	3,650,656.43	0.55%
18	600098	G 广 控	2,976,398.65	0.45%
19	600598	G 北大荒	2,747,742.51	0.42%
20	600280	南京中商	2,726,229.11	0.41%

(三) 报告期内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元

买入股票成本总额	卖出股票收入总额
182,960,946.66	178,112,565.76

五、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类别	债券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81,662,155.40	40.17%
2	金融债券	72,719,000.00	16.08%
3	企业债券	50,103,435.62	11.08%
4	可转换债券	45,949,475.06	10.16%

5	央行票据	52,190,000.00	11.54%
	合计	402,624,066.08	89.04%

六、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2国债(14)	70,578,924.40	15.61%
2	20国债(10)	58,682,177.60	12.98%
3	04国开15	52,413,000.00	11.59%
4	04央行票据94	52,190,000.00	11.54%
5	丝绸转 2	27,378,871.56	6.05%

七、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 3、基金其他资产的构成：

其他资产	金额(元)
交易保证金	237,492.52
应收利息	4,392,174.43
合计	4,629,666.95

4、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6301	丝绸转 2	27,378,871.56	6.05%
2	100087	水运转债	7,819,200.00	1.73%
3	125959	首钢转债	3,006,600.00	0.66%
4	110037	歌华转债	2,304,591.10	0.51%
5	110036	招行转债	2,241,330.00	0.50%
6	110010	包钢转债	2,216,809.00	0.49%
7	125936	华西转债	982,073.40	0.22%

5、本报告期内投资权证明细如下：

(1) 因股权分置改革被动持有

权证代码	权证名称	配售日期	配售数量(份)	成本(元)
580000	宝钢JTB1	2005/8/18	100,000	0.00
580001	武钢JTB1	2005/11/21	125,000	0.00
580999	武钢JTP1	2005/11/21	125,000	0.00
030001	鞍钢JTC1	2005/12/2	30,000	0.00
合计			380,000	0.00

(2) 本报告期内无主动投资的权证。

第八章 基金份额持有人情况

一、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13,483
报告期末平均每户持有的基金份额：	33,206.68份

二、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结构

项目	数量（份）	占总份额比例
基金份额总额：		
其中：机构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	16,085,257.36	3.59%
个人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	431,640,426.62	96.41%
合计	447,725,683.98	100.00%

第九章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份

	份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	803,489,881.73
报告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56,041,649.47
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12,297.70
报告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9,628,263.19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7,725,683.98

第十章 重大事件揭示

（一）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2005年5月14日，本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发布《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何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2005年8月1日，本基金管理人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何伟先生当选为公司董事，符学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3、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原总经理唐棣华女士已于2005年4月21日调任其他岗位，目前由秦立儒先生任托管部门总经理。

(三)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四)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变更事项。

(五) 本基金收益分配事项。

2005年12月24日，本基金管理人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以2005年12月21日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基金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25元。

(六) 报告期内，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无改聘情况。报告年度应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57,000.00元，目前的审计机构自本基金成立起一直提供审计服务。

(七)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机构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八) 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1、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2、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3、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4、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5、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6、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券商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席位券商标准的，由公司研究部提出席位券商的调整意见（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经公司同意并报董事会批准。

(九) 报告期内，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专用席位的有关情况如下：

单位：元

券商名称	席位数量	股票成交金额	比例	债券成交金额	比例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257,530,993.12	72.81%	1,320,194,904.94	91.48%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96,194,709.75	27.19%	123,010,782.47	8.52%
合计	2	353,725,702.87	100.00%	1,443,205,687.41	100.00%

券商名称	债券回购成交金额	比例	佣金	比例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00.00%	198,622.46	72.52%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75,273.11	27.48%
合计	160,000,000.00	100.00%	273,895.57	100.00%

注：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无新增租用专用交易席位。

(十) 其他在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件，以及本基金管理人判断为重大事件的事项如下：

1、2005年1月27日，本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发布《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获配华电国际A股公告》。公司所管理的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了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A股发行。此次发行的副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司是本公司非控股股东之一。
- 2、2005年4月28日，本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迁址公告》，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址自2005年5月9日起，由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浦项商务广场31-32楼迁至上海市延安东路700号港泰广场22-23楼。
 - 3、2005年8月17日，本基金管理人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银联通”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公告》，开通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的业务。
 - 4、2005年8月23日，本基金管理人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运用基金资产投资权证的公告》，就基金资产投资权证的相关事宜进行了公告。
 - 5、2005年9月2日，本基金管理人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增加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的代销机构。
 - 6、2005年10月27日，本基金管理人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关于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金经理的临时公告，由何旻先生代替张顺太先生担任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7、2005年12月26日，本基金管理人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增加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的代销机构。
 - 8、2006年1月13日，本基金管理人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的公告》，经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4号文批准，本公司股东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0%股权全部转让给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同意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
- 2、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 3、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代销协议
- 5、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6、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二、存放地点

文件存放地点：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延安东路700号港泰广场22-23楼。

三、查阅方式

投资者查阅方式：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 33134688, 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 23060279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3月27日